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3日收到南京地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标通知书》招标编号：NJHW-180123-16，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对手方信息

名称：南京地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053269193Y

法定代表人：陈志宁

成立日期：2012年09月11日

注册资本：600.0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轨道交通工程、地下工程、岩土工程、路桥、土木工程建设；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工程技术咨询；建筑材料、机电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销售；线路管道设备安装、勘察、测量；防水工程施工；物业管理；自有房屋、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228号

公司与招标人南京地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中标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与南京地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发生类似业务。

南京地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良好。

二、中标项目情况概况

项目名称：南京地铁七号线工程垂直电梯、自动扶梯项目 D.007.X-ST10-02 标。

中标范围和内容：垂直电梯、自动扶梯项目 D.007.X-ST10-02 标。

中标金额：人民币 11,901.7950 万元

三、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中标金额共计 11,901.7950 万元，中标金额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9.64%，对公司 2019 年度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收到南京地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的中标通知书，但尚未正式签订合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4 日